

证券代码：870898

证券简称：富春染织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内容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表销售费用中核算的代理费主要为材料进口代理费，材料进口代理费应属采购环节费用，构成材料成本。为保证公司财务报表列报的准确性，公司现将原计入销售费用的材料进口代理费调整至营业成本列报，此项调整不影响 2016 年度其他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上述调整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对该项会计差错进行追溯更正。

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对 2016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系材料进口代理费在销售费用和营业成本之间进行重新分类列报调整，不影响公司 2016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16 年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前后对照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利润表项目	合并报表数据			母公司报表数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营业成本	1,071,637,729.89	4,792,660.34	1,076,430,390.23	1,045,353,193.71	4,792,660.34	1,050,145,854.05
销售费用	20,050,305.30	-4,792,660.34	15,257,644.96	18,141,869.77	-4,792,660.34	13,349,209.43

三、董事会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实际财务状况，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实际财务状况，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实际财务状况，审议程序规范，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情况。同意公司此次会计差错更正，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一）《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决议》；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芜湖富春染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